

证券代码: 300506

证券简称: 名家汇

公告编号: 2023-084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控股股东程宗玉先生累计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10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获取通知，控股股东程宗玉先生所持有的全部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
程宗玉	是	143,761,996	100.00%	20.67%	2023年12月05日	2026年12月04日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程宗玉先生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程宗玉	143,761,996	20.67%	143,761,996	100%	20.67%

三、其他情况说明

1、目前，程宗玉先生尚未收到上述司法冻结的相关文书，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及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原因尚不明确，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控股股东程宗玉先生不存在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本次司法冻结目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本次事项暂未对公司的运行和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